

北京的痴梦

張中行

著

陆昕

编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出版社

北京的痴梦

張中行 著

陆昕 编

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 京 出 版 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北京的痴梦 / 张中行著 ; 陆昕编 . — 北京 : 北京出版社, 2018.4

ISBN 978-7-200-13256-4

I. ①北… II. ①张… ②陆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236155 号

丛书策划: 安 东 高立志 责任编辑: 司徒剑萍 魏晋茹

北京的痴梦

BEIJING DE CHIMENG

张中行 著 陆 昕 编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北 京 出 版 社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: 100120

网 址: 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
新 华 书 店 经 销
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*

880 毫米×1230 毫米 32 开本 6.125 印张 113 千字

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00-13256-4

定价: 3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由本社负责调换

质量监督电话: 010-58572393

目 录

北京的痴梦	[1]
红楼	[7]
沙滩的住	[7]
沙滩的吃	[13]
府院留痕	[17]
北大图书馆	[26]
旧迹	[36]
香冢	[36]
洪洞会馆	[39]
阅微草堂	[45]
一溜河沿	[52]
名迹捉影	[60]
圆明园劫灰	[70]
农事试验场	[76]
饮食	[83]
大酒缸	[83]

东来顺	[87]
早期的烤肉	[90]
戏剧	[96]
韩世昌	[96]
余派遗音	[102]
中国旅行剧团	[108]
市井	[112]
鬼市	[112]
老字号	[117]
东安市场	[126]
由旧书想起的	[132]
我的琉璃厂今昔	[137]
北京琉璃厂的昔年	[146]
寺庙	[157]
崇效寺	[157]
广化寺	[162]
隆福寺	[167]
报国寺	[174]
选编后记	[184]

北京的痴梦

我自一九三一年暑后到北京住，减去离开的三四年，时间也转完了干支纪年的一周。有什么可以称为爱或恶的感触吗？再思三思，就觉得可留恋的事物不少。此情是昔年早已有之。二十年代后半期，我在通县念师范，曾来北京，走的是林黛玉进京那条路，入朝阳门一直往西。更前行，穿过东四牌楼和猪市大街，进翠花胡同。出西口，往



二十世纪初的朝阳门城楼、箭楼及护城河

西北看，北京大学红楼的宏伟使我一惊。另一次的一惊是由银锭桥南往西走，远望，水无边，想不到城市里竟有这样近于山水画的地方。念师范，常规是毕业后到外县甚至乡镇去当孩子王，所以其时看北京就如在天上，出入北大红楼，定居后海沿岸，是梦中也不敢想的。

几年前我曾诤文谈机遇，说它与人的一生关系密切，我们却不能奈何它，因为已然者不可改，未然者不可知。就凭这不可知，离开通县之后，我竟有了先则出入红楼、后则结庐后海的机会。在北京住时间长了，风风雨雨，啼啼笑笑，也是一部二十四史，无从说起；单说对于北京，就有了较深的了解。了解常常与情纠缠到一起，这情是“爱”，表现为说说道道，是觉得许多方面都好。许多方面，说不胜说，只好化零为整，说印象最深的，计有四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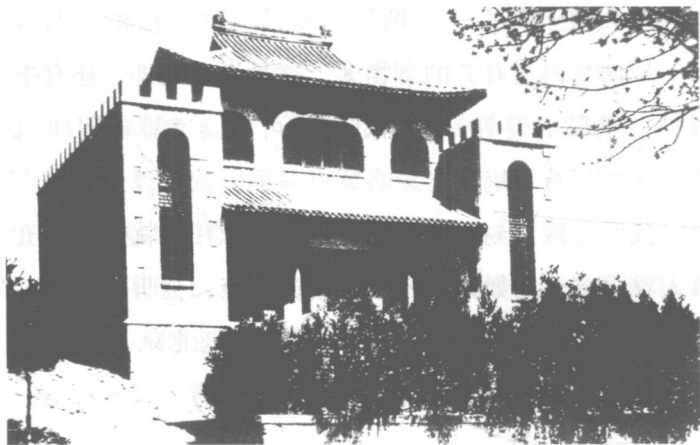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是文化空气浓。表现在许多方面，也只能说说显著的。一是学校多，大中小，上包括世界知名的北大、清华、燕京等，下也不当弃外号为“野鸡”的，可以说大街小巷都是。学校多，知书识礼的人也就多，如果当代还有孟母，她择邻就可以省很多力。二是读书人多，这多人中，自然还要包括不少有高名的，如王国维、鲁迅、陈寅恪等等。三是书多，图书馆，个人收藏，书店书摊，几乎到处都是书。我们常说书香，各种书，古，今，中，外，善本，木刻，铅印……清除“黄色”的之后，用鼻嗅，气味不一样，但有个共同的作用，是与之接近，日久天长，

就可以野气渐减而文气渐增，所谓“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”。四是与文有关的事物多，这是说书之外，还有书画碑帖、笔墨纸砚等等，也是随处可见。就算作附庸风雅吧，比如你有了蜗居，想略装点一下，就可以到琉璃厂，写字找罗复戡，刻印找张樾丞，等等。几天就交工。五是雅人雅事多，比如你逛公园，路过茶座，会听到男女杂坐唱昆曲；往某街巷，不识路，问路旁老北京，他会领你去，高高兴兴的（今日就多半会索指路钱）。



民国时期的清华大学校门

第二是历史旧迹多。旧迹有什么好？我的体会，是给“逝者如斯”之叹略做一些补偿，即使如苏东坡所说“而未尝往也”，也总可以抚摸柱础而想见昔时的宫殿之美。而说起北京，所存旧迹又不只是柱础。限于人而有文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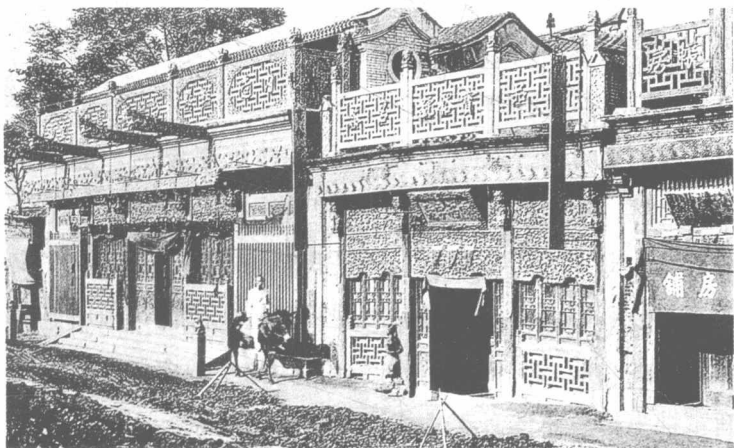
民国时期的禹行图书馆

的，其故居，只是宣南，就可以找到几十处吧？人因有艳名的就更容易引起思古之幽情，如铁狮子胡同有明末田畹府，从门前过，我们就禁不住想到陈圆圆。这样的幽情也许不该有吗？人生就是这么回事，我们是俗人，俗是本分事，不矫情，也可以说是无伤也。

第三是富有人情味。这是与其他城市，尤其新兴城市比，与北京人，尤其老北京（还可以分为深浅二级，深是旗下人，浅是非旗下的多年住户）相处、交往，总感到亲切、温暖。这由于他们（包括妇女）惯于待人如己，助人为乐。

第四是吃穿日用。北京老字号多，花点儿钱，所得轻说是靠得住，重说是必很好。这方面，由程朱陆王看是小节，但是，如果由唯心而移近唯物，所费不多而能得到

自己想望的，就成为大事了。以切身感受为例，单说老而没有字号的，我住在后海北岸，西行，小市喝大麦粥，东行，大葫芦买甜酱萝卜，晚间家中坐，买推车串街的羊头肉，都价不高而味绝美，其他都市就未必能这样。



老北京东四牌楼的店铺

觉得好处多，必化为情，是爱。情动于中，依《诗大序》之教，要形于言，于是远在二十年前，我就以《春明碎影》为题，凑了十二首五言绝句。写人，写事，写时，写地，当然都是可怀念的。怀念，一个分量重的原因是已经不再有。又过二十年的现在就更甚。比如以上说的四种优点，即使还没有化为零，也所余无几了吧？这样说，我的情是由爱变为惋惜。可说的不少，只说一种，桑榆之年最想望而不能得的，是一个称心如意的息影之地。可取的地方不止一处，老北京是其中之一，比如偏僻地方的小胡

同内，一个由墙外可以望见枣树的小院就很好。说起来，这愿望也是藏于心久矣，有诗为证：

露蝉声渐细，容易又秋风。

曲巷深深院，墙头枣实红。

《春明碎影·深巷之秋》

这样的小院，近些年都是住在楼里想象的。能实现吗？显然，除非是在梦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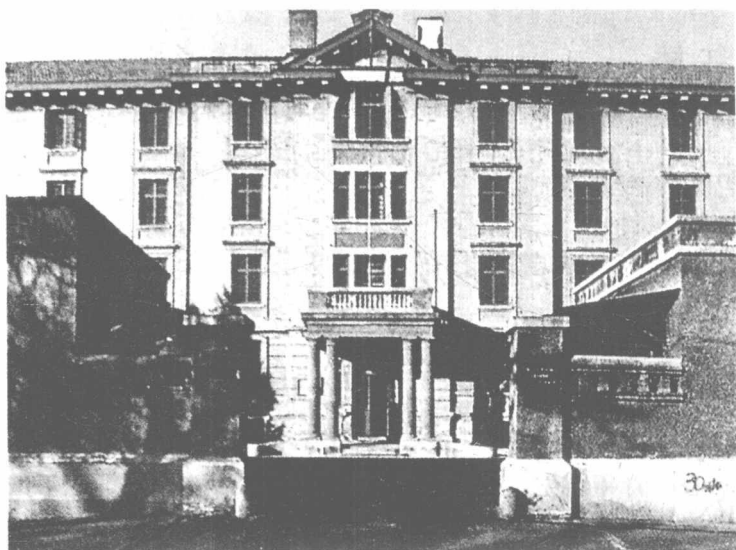
梦，非人力所能左右，于是我转而投身于白日梦。又于是我就真有了一个小院，离城根不远，因而可以听到城外丛林的鸟叫。院内房不是四合，为的实地多，可以容纳两三棵枣树。不能种丁香或海棠吗？老北京，小门小户，要是枣树，秋深树上变红，才对。当然，不能少个女主人，《浮生六记》陈芸那样的，秀丽，多情，而且更多有慧。这之后，我的拙句“丁香小院共黄昏”改为“枣棵小院共黄昏”，幻想就可以成为现实。说到此，有人不免要窃笑，说书呆子的“呆”竟发展为“疯”，可怜可叹。但我亦有说焉，是有言在先，乃白日梦，自己也知道必不能实现；不能实现而仍想说，也只是因为，对于昔年的北京生活，实在舍不得而已。

红楼

沙滩的住

这个标题不够明确。因为文题不宜于过长，只得暂时将就，到写的时候补救。我的意思是谈谈以北京大学为中心的青年学生，三十年代前后在北京沙滩一带，生活的一个重要部分，住是什么情况——就是这个长解题，也还需要再加说明。沙滩是北京大学第一院（即文学院）所在地，校舍是有名的红楼。红楼是多方面的中心。天文或者谈不上，可以由地理说起。泛泛说，形势是四通八达：东通东四牌楼，西通西四牌楼，南行不远是王府井大街、东安市场，北行不远是地安门、鼓楼。风景也好，西行几百步就是故宫、景山、三海。缩小到仅限于学校也是这样：西是第二院（理学院），南是第三院（法学院），学生宿舍大小七处，分布在南、西、北三面。按三才的顺序，地之后是“人”。这有两个方面值得说说。一是全国“文”界最有名的人，为数不少集中于此。二是大学程度的青

年，有些是北京大学学生，很多不是，尤其到暑期，也集中于此。人多，都要住宿，办法如何呢？



沙滩红楼正面

先要泛泛说说全北京的。由住的时间方面看，有长期、临时二类。长期住，可以长到几百年，这是，或都看作，土生土长的，按旧规定籍贯可以写这里，如大兴翁方纲、宛平孙承泽等等就是。长期，还要包括时间不长而心情不想再动的，北京大学的许多教授属于此类。形势所需和心甘情愿老于此的，要买住宅或租民房。北京有不少富户，以多买房产、出租为生财之道，这类房名为民房。一所住房，多则上百间，少则十间八间，一家全租是住独院。贫困人家无力租全院，只租一部分，多则三五间，少

则一两间，是住杂院。

临时住，是外地来京办事的那些人，多则一两个月，少则三天两天，事完就走。这类人集中在前门（正阳门）外一带，所住之处名为店、旅馆、客栈等。



沙滩红楼附近的四合院



老北京的小客栈

青年学生在沙滩一带生活，与全北京相比，住的情况是小同而大异。小同是少数可以租民房，但也不能归入长期一类，因为没有扎根的条件。大异是绝大多数处于长期和临时之间，住的既非民房，又非旅店。这又可以分为两类，一类是已经走入北京大学之门的，另一类是在门外的。

已经走入门的有个特权，是可以住学校宿舍，不花钱，还有工友伺候。宿舍有两类，以男女分。男生宿舍“量”多，计有东斋（在红楼西北角）、西斋（在第二院西墙外）、三斋（在第三院北）、四斋（在红楼北椅子胡同）、第三院宿舍（第三院内一座二层“口”字形楼）。女生宿舍“级”高，只两处，一在第二院西南角，另一在红楼北松公府夹道。量多不必解释，是床位多，共有大几百，只要学生愿意，向隅的很少。级高要解释一下，是女生访男生可以入宿舍，男生访女生绝不许入宿舍，只有校庆一天是例外。据说，到这一天，不只有人可访允许进去，无人可访也可以进去，各屋看看。但不知为什么，我一次也没去，因而不知道这集体闺房是什么样子。时乎时乎不再来，现在只能徒唤奈何了。

以下入正题，说不住学生宿舍的，这就可以不分北京大学门内门外的，一网打尽，少数有条件的可以租民房。所谓条件，严格说只有一个，是必须有女伴。这也要略加解释。在那个时代，虽然理论上男女早已平等，租房

却必须男性出头，因为只有男性可以充当户主。租民房，介绍所遍地皆是，就是贴在街头电线杆上的半尺多高的红纸片。措辞千篇一律：第一行在右方，由上到下四个较大的字，是“吉房招租”，以后第二行起较小的字写，今有北（或东、西、南）房若干间，坐落在什么街什么胡同多少号，有什么什么设备（包括灯、水等）。家眷、铺保来问。所谓家眷，是必须有妻室，光棍男子汉不租。所谓铺保，是租房有租折，迁入前要找个商店盖章作保，不能交租由商店负责代偿。

提起吉房招租，有两件欠文雅的或者可以算作轶事的事应该提一提。一件是有个时期，北京土著对东北人和天津人印象欠佳，于是招租贴的最后都加上一条，是“贵东北贵天津免问”。另一件是有个新由南方来的学生，对北京的情况似通非通，看到招租贴之后去租民房，一看满意，三句两句谈妥。最后房东慎重，加问一句：“您有家眷吗？”两地口音不同，南方人以为问的是“家具”，于是答：“家具不是你们供应吗？”房东大怒，势将动武。就这样，租约糊里糊涂地破裂了。

其实，供应家具的事并不假，但那是“公寓”，不是民房。公寓是适应不住宿舍或无宿舍可住的学生需要的一种住所，沙滩一带很不少。又可以分为两类：一类是明的，门口挂牌匾，如我住过的坐落在银闸的大丰公寓就是。另一类是暗的，数目更多，门口没有牌匾，可是规制

同有牌匾的一样。所谓规制，由一个角度说是中间型，就是既不像旅店那样流动，又不像民房那样固定；由另一个角度说是方便型，即应有尽有而价钱不贵。这可以由住宿人那方面来描绘一下，比如一个南方学生初到北京，下车后来到沙滩一带，向人打听哪里有公寓。按照人家的指点，走进一家，问有房没有。十之九是有，于是带着你看，任意挑选。选定一间之后，公寓伙计帮你把行李搬到屋内。其中照例有床一张，书桌一个，椅子两把，书架一个，盆架一个。打开行李，安排妥当，公寓供开水，生活大部分可以解决，并且相当安适。房租以月为单位，比民房费一些，比旅店便宜得多。吃饭一般是在附近小饭馆，也是费钱不多而保证能充饥。洗衣服也方便，有洗衣房的人定期来取来送，如果你懒而不很穷，就可以交付伙计，当作他的日课来办。

前面说，非北京大学的学生也集中于此，这“此”，说是公寓也未尝不可。人多了，难免藏龙卧虎，如胡也频、丁玲等就都在这里生活过。不是龙虎，也能体会公寓生活的优点。一是人情味远非旅店所能比，某处住得时间长了，可以和同院（包括公寓主人）同甘共苦，成为一家人。二更重要，是可以享受“良禽择木而栖”的绝对自由，比如上午住某处，忽然觉得此处不便而彼处更好，就可以在当日下午迁往彼处，因为房总是有空闲的。

随着时间的流逝，公寓逐渐减少以至于消亡，良禽